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

承辦人：李雯琳

電話：(02)8726-8686

電子信箱：jpmam_taiwan_cs_intermediary
@jpmorgan.com

受文者：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摩信(114)通字第11400000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EB865170960000000_文稿1_0000075A00_ATTCH1.pdf、EB865170960000000_文稿1_0000075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為通知有關本公司總代理之摩根投資基金，擬於西元(下同)2025年4月25日中午12時(中歐時間)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事項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有關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事宜，摩根基金(亞洲)有限公司(以下稱“境外基金機構”)將於2025年3月28日寄發股東週年大會相關文件予 貴公司。
- 二、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係例行性會議，議題與往年類似，並無新議案提出。敬請 貴公司於2025年4月10日下午六時正前(香港時間)將指示表格之正本(如附件)郵寄至境外基金機構，以便參與投票。
- 三、敬請 貴公司於全球統一公告日(即2025年3月28日)後再行將前述相關事宜轉知所屬投資人。
- 四、若有任何疑問，請電詢：(02)8726-8686。

正本：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業務處、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商業銀

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銀行商品理財處、臺灣土地銀行、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銀行、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香港商香港上海匯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公司、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加坡商瑞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香港上海匯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